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0)第 9207 号



评价年度：2019 年

委托单位：湛江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价时间：2020 年 11 月 30 日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1、 评价目的	1
2、 评价范围	1
3、 评价内容	1
二、组织实施	2
1、 单位基本情况	2
2、 单位自评过程	2
3、 现场绩效评价组织实施	2
三、评价指标体系、标准及方法	3
1、 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3
2、 评价方法	3
四、绩效评价结果	4
1、 预算编制情况	4
2、 预算执行情况	5
3、 预算监督情况	8
4、 预算执行效益	8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	10
六、评价得分	10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0)第 9207 号

一、基本情况

1、评价目的

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检验财政资金的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及时发现存在问题，分析产生原因，总结经验，采取措施进一步改进资金管理，优化财政资金分配结构，为今后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推动财政预算绩效工作健康发展。

通过对 2019 年市级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开展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地衡量市级财政支出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检验财政资金的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及时发现存在问题，分析产生原因，总结经验，采取措施进一步改进资金管理，优化财政资金分配结构，不断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2、评价范围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以下简称：团市委）整体绩效评价的资金范围包括 2019 年市级财政安排的基本支出、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专项资金及其他事业发展支出等整体支出。

3、评价内容

本次 2019 年度主要包括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预算执行情况以及成果效益等。

整体绩效资金应重点体现预算编制、执行、监督、使用效益情况的评价。着重分析预算编制、执行及调整、资产管理、经济社会效益分析等内容。

(1) 前期论证决策等情况。包括预算编制、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目标设置、招投标和政府采购、保障措施等情况。

(2) 资金管理情况。包括预算执行、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建章立制、预算执行、资金到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和安全性等情况。

(3) 项目管理情况。包括项目实施程序规范情况以及单位对项目的管理情况等。

(4) 绩效表现情况。包括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

二、组织实施

1、单位基本情况

1949 年 3 月，湛江市建立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组织，1983 年 9 月，地、市共青团组织合并，组成新的共青团湛江市委委员会，全称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委员会。2019 年，中国共青团湛江市委委员会内设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学校部、青工青农部。

团市委机关总编制数 15 名。其中：行政编制 13 名，工勤人员 2 人。团市委 2019 年财政供养人数 17 人。其中：在职 15 人，离岗退养 1 人，雇佣制后勤人员 1 人；外聘合同制工作人员 7 人。

2、单位自评过程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委员会成立了由黄哲辉书记为组长，李延忠、陈科全为副组长，彭晓阳、王坤莉、陈婷婷、邓星星为组员的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明确由办公室牵头，各部室配合，认真做好绩效评价各项工作，实事求是填报自评表，在规定时限内完成了整体绩效自评工作任务。

3、现场绩效评价组织实施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0]6 号）的要求和工作部署，结合本次评价对象的特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组织相关行业专家的基础上，成立项目专项工作组进行现场绩效评价。

三、评价指标体系、标准及方法

1、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1) 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评价范围及评价内容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委员会整体资金使用效果评价指标体系分为预算编制情况 20%、预算执行情况 40%、预算监督情况 10%、预算执行效益 30%四大一级指标，主要包括预算编制合理规范准确性 12%、预算编制目标设置的完整科学性 8%、预算执行保障措施制度健全性 2%、预算执行支出管理 21%、预算执行项目管理 10%、预算执行资产管理 7%、预算监督信息公开 7%、预算监督绩效自评 3%、预算执行效益经济性 4%、预算执行效益效率性 11%、预算执行效益效果性 10%、预算执行效益公平性 5%十二个二级指标，并在此基础上细分为 29 个三级指标。根据各分项评价得分累计得出总评分。

(2) 评价标准：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2、评价方法

此次评价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以定量分析为主，定性分析为辅，定量分析建立在支出项目的财务数据采集分析上，定性分析通过对项目支出的全面、综合因素分析，结合相关专家的意见，与定量分析共同评价支出项目的效果，以更加合理、准确反映支出的实际绩效。具体包括：

(1) 因素分析法。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影响项目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方法。

(2)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方法。

(3) 文献资料法。通过项目单位、有关部门的资料查阅，获取本次评价工作有用数据，以辅助项目评价分析。

四、绩效评价结果

1、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工作职能，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不同项目、不同用途均围绕本部门职责，编制项目预算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按照轻重缓急原则合理分配预算资金，不存在资金分配固化现象，预算编制合理。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2019 年度按要求做实做细项目库工作，并及时储备上报市财政局。各项项目具体支出均按要求细化到对应分配到各县市区具体的用款单位。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符合要求。

(3) 预算编制准确性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资金安排使用，年度使用资金情况较好，预决算差异率为 3.03%。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根据预算编制严格执行。其中信访维稳工作经费是根据市政法委文件要求，市财政局直接下拨至团市委；创文补短板工作经费是根据省委办、省政府关于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文件要求，市财政局临时下拨团市委的创文补短板专项经费；另为全力配合开展五四运动 100 周年纪念活动，市财政局增加拨付团市委湛江市志愿者工作经费 20 万元及青联活动经费 8 万。

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决算金额	差异额	差异率
基本支出	2,914,100.00	3,149,221.75	235,121.75	8.07%
年初编入预算项目支出	2,172,000.00	2,171,949.04	50.96	0.002%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0%
创文补短板工作经费	2,282,520.00	2,282,520.00		0%
湛江市志愿者工作经费	280,000.00	280,000.00		0%
年末决算项目支出	4,834,520	4,834,469.04	50.96	0.001%
合计	7,748,620.00	7,983,690.79	235,070.79	3.03%

(4) 预算目标设置

2019 年度支出项目绩效名称有 10 项，预算金额 4,834,520.00 元，实际支出 4,834,469.04，差异 50.96 元，基本完成预算目标。

① 目标完整性。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2019 年编制的申报项目预算目标以及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可以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

② 目标科学性。部门整体绩效指标中包含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符合客观实际。

③ 保障措施。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根据要求合法合规地制定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合理。

2、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2019 年度财政授权额度实际支出 798.37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483.45 万元，基本支出 314.92 万元，本年度实际收入数为 798.37 万元，财政授权支出完成率为 100%，年末无结转结余。

(1) 支出管理

① 支出完成率。总计预算下达 7,748,620 元，实际支出 7,983,690.79 元，支出完成率 103.03%。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预算批复 8 个项目，市委市政府临时下达创文补短板、五四 100 周年纪念活动，故申请对应创建基础设施补短板经费和湛江市志愿者工作经费 2 项经费，财政分别拨付资金 2,282,520 元和 280,000 元；以及市财政局另行拨付的信访维稳市级补助经费 100,000 元。

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下达	决算支出	支出完成率
少工委工作经费	143,000.00	143,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99.97% 100.00% 108.07% 104.62% 100.00% 100.00% 100.00% 103.03%
圆梦计划活动工作经费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社会志愿者工作经费	285,000.00	285,000.00	100.00%
青少年维权工作经费	30,000.00	30,000.00	100.00%
改革工作经费	181,000.00	181,000.00	100.00%
团市委开展工作经费	800,000.00	800,000.00	100.00%
青年工作经费	162,000.00	161,949.04	99.97%
团务工作经费	171,000.00	171,000.00	100.00%
基本支出	2,914,100.00	3,149,221.75	108.07%
年初预算合计	5,086,100.00	5,321,170.79	104.62%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创文补短板工作经费	2,282,520.00	2,282,520.00	100.00%
湛江市志愿者工作经费	280,000.00	280,000.00	100.00%
合计	7,748,620.00	7,983,690.79	103.03%

② 结转结余率。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为 16.69%。具体情况见下表（单位：元）

资金性质	年初结转结余	当年度收入	年末结转结余	结转结余率
财政拨款		7,983,690.79		0%
其他资金	1,728,270.00	2,616,246.80	1,768,956.66	40.72%
合计	1,728,270.00	10,599,937.59	1,768,956.66	16.69%

③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2018 年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为 1600 元，2019 年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剔除 12 月份）为零，变动率小于零。

④ 资金下达合法性。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无下属单位，无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无下达资金。

⑤ 财务合规性。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资金支出比较规范，基本支出管理、项目资金管理、费用支出基本上能按相关制度执行。没有超标准开支情况发生。资金支出能按预算执行，按规定履行了调整报批手续。资金支出比较规范，重大项目支出经过班子讨论、书记办公会审议批准通过，无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

(2) 项目管理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编制了相关项目管理制度文件，2019 年无项目招标建设等情况。

(3) 资产管理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资产是管理情况良好。已编制相关的资产管理制度，且基本上能执行。

固定资产利用率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在用资产		所有资产		固定资产利用率
	资产原值	资产净值	资产原值	资产净值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2.00	2.00	2.00	2.00	100%
其中：房屋	2.00	2.00	2.00	2.00	100%
二、通用设备	811,538.00	224,148.88	811,538.00	224,148.88	100%
其中：汽车					
三、专用设备					
四、家具、用具、装具					
五、图书、档案					
六、文物和陈列品	158,416.70	137,525.28	158,416.70	137,525.28	100%
合计	969,954.70	361,674.16	969,954.70	361,674.16	100%

3、预算监督情况

(1) 信息公开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已经将 2019 年的决算在 2020 年 2 月 14 日（最晚 2 月 22 日）、2018 年的决算在 2019 年 9 月 25 日（最晚 9 月 25 日）在湛江市人民政府网站完成公开，绩效自评材料内容在 2020 年 8 月 31 日（最晚 9 月 7 日）在湛江共青团网站公开。

(2) 绩效自评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在接到自评任务起及时成立考核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结构符合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的报送工作。

4、预算执行效益

(1) 公用经费控制情况

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 预算数	日常公用 经费决算数	日常公用经费 调整预算数
23,183.00	30,100.00	317,377.12	323,700.00

三公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均小于预算数。

决算报表日常公用经费为 417,377.12 元，是由行政运行 265,222.12 元加上支付职工体检的福利费经济科目 52,155 元。支付给各县市区的信访维稳经费不属于公用经费，金额 100,000 元，予以剔除，最终公用经费金额为 317,377.12 元。

(2)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

市委市政府临时下达的创文基础设施补短板、纪念五四运动 100 周年活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将其作为本年度重点工作目标，高度重视，认真部署，重点工作已经落实到位。

(3)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所有预算项目 8 个，临时下达项目 2 个均已按计划完成，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100%。

(4) 项目完成及时性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委员会所有预算安排的 8 个项目均按计划在本年度终了时完成。

(5)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基本户重点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效果	指标数	产生效果	完成时间
巡河护河志愿服务	组建“河小青”志愿服务队	18 支	成功组建 18 支“河小青”志愿服务队。	2019 年 12 月
扶贫明星产品	帮助我市农创品牌，推动消费扶贫	3 个月	有效推动我市扶贫经济，其中我市有 3 家优秀农创品牌进入省 20 强。	2019 年 12 月
南粤会亲	帮扶慰问困难青少年	123 人	为贫困青少年带来关爱，营造了关心关爱困境青少年的良好社会氛围。	2019 年 12 月
青春情暖	开展“青春情暖”——团暖冬日慰问活动	106 人	慰问遂溪艺术学校的孤儿、特困生和留守儿童，为该学校的孤儿送上 3 万元慰问金和文具、油米等慰问品。	2019 年 12 月
七夕节日活动	搭建青年联谊活动	400 人	为单身优质青年搭建交友平台。	2019 年 8 月
青腾计划	团省委协助安排高校大学生	1 名	团省委派驻一名中大研究生过来团市委实习 1 年。	2020 年 07 月
禁毒活动经费	用于开展市县两级面向广大青少年开展禁毒宣传教育活动，实施系列禁毒志愿服务活动，提高广大青少年的拒毒、防毒意识。	20 场	开展各类禁毒宣传活动 20 多场次在全市青少年群体中营造全民禁毒舆论氛围，取得了较好成效。	2020 年 12 月
社区帮扶矫正	帮扶矫正社区青少年群体。	2 个	开展“伙伴同行”活动，下拨第三方机构	2020 年 12 月
益苗计划	举办“益苗计划”——广东志愿服务组织成长扶持行动暨志愿服务项目大赛湛江市级赛。	1 场	成功举办“益苗计划”——广东志愿服务组织成长扶持行动暨志愿服务项目大赛湛江市级赛，推荐 16 个志愿服务项目参加省赛。	2020 年 12 月
挂点对接扶贫	对贫困村镇施行帮扶活动	2 万人	协同 27 个贫困组开展“三三三”志愿扶贫、“点亮心屋”活动，惠及贫困群众 2 万余人。	2020 年 6 月
扫黑除恶	组织志愿服务队、各行业志愿组织组织志愿者全面开展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进广场、进村入户等“六进”宣传活动。	30 场	成功开展 30 场次活动，组织全市团员青年参与到平安湛江建设中来，形成平安建设人人参与、平安成果人人共享的生动局面。	2020 年 12 月
健康直通车	开展粤桂扶贫协作项目	2000 人	为相对贫困学生提供免费的体检，并为有特殊需要的青少年提供救助。	2019 年 12 月
创文经费	挂点村开展包联包创工作经费和开展创文宣传活动	3 场	提升创文包联包创环境，开展 3 场次创文宣传活动	2019 年 12 月
双零社区	创建“零犯罪零伤害”社区	500 人	“零犯罪零伤害”为青少年提供自护教育系列活动	2019 年 12 月
青少年综合服务平台经费	开展“山区计划”基层治理项目	1000 人	为基层团干及志愿者提供培训，为青少年提供服务。	2019 年 12 月

(6) 公众服务对象满意度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设置了便利群众意见反应的渠道，有办公室联系电话以及书信邮寄方式，根据湛江市统计局统计表，公众服务对象评价折算分数为 95.94 分。公众服务满意度得分： $0.9594 \times 3 = 2.8782$ 分。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

1、资产管理未按制度执行。经过对贵单位固定资产实物抽盘，发现固定资料实物未贴标示卡，实物帐系统未列明实物存放地点（或科室），与相关人员沟通了解团市委 2018 年至 2019 年两年未进行过固定资产盘点清查、核实，对存在报损、报废未及时提出书面申请。建议严格执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对资产的要求。

2、对预算使用效益量化指标不够具体，佐证资料不齐全，有一些项目未能提供对项目实施效果开展有效检查和监控的佐证材料，项目效果无法进行核查。建议对预算项目使用效益指标进行最底层量化，做到有据可查。

六、评价得分

评价小组在审阅项目评价资料，检查帐务，询问解答的基础上，严格对照《整体绩效支出指标评分表》的评分标准，对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2019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进行评价，得分为 93.67 分。（详见附件 1）

附件：1、《整体绩效指标评分表》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三十日



整体绩效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分数	绩效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情况	20		100		100			94.87	93.67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3	3
		预算编制	12	预算编制规范性	4	依据部门提供的佐证材料，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4	4
					5	反映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主要考核：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决算差异率（3分），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取绝对值），相关数据取自部门决算报表附表01-1表；2.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准确性（2分），如年度中间有预算调整、项目预算调整幅度大、出现预算决算差异过大的项目等（2分）。	预算调整比例超过20%	4.5	4.5
		目标设置	8	目标完整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基本户阶段性重点项目预期效果、指标数、产生效果佐证材料不齐全	4	3
预算执行情况	40			目标科学性	4	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	基本户阶段性重点项目预期效果、指标数、产生效果佐证材料不齐全	4	3
		保障措施	2	制度措施健全性	2	主要考核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2	2
		支出管理	21	支出完成率	4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取自部门决算报表附表01-1表，财政下达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具体计算过程请予以说明），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可删除转移支付县区部分等。	支出完成率103.03%	3	3
				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附表01-1表。	1768956.66/10599937.59=16.69%	2	2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

整体绩效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分数	绩效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预算执行情况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效率性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资金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情况。相关数据取自《关于2019年国库集中支付结余采取权责发生制支出事项的函》(港财预函[2020]1号文)和港财预函[2019]1号文。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5.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上年度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的,得3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含科研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如有剔除请予以说明。	剔除12月份的7745元后,差异率为0,不扣分	0	3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转移支付下达情况请部门列表说明具体计算过程,列表反映各转移支付的项目名称、应下达金额、要求下达时限、实际下达时间、资金下达文号、实际下达金额、未按要求下达金额及比率等。	1. 转移支付部分: 按规定,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需分别在市人大批复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对于上级转移支付,需在收到后30日内正式下达。 转移支付部分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经市人大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分 2. 部门预算: 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部门预算部分得分: 按时批复的得1分;已批复但超时的,得0.5分;未批复的不得分。 本指标总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或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则相应指标分值调整至“支出完成率”。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计划采购金额)×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计划采购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实际采购金额取自部门决算报表附表03表。		2	2
		支出管理		财务合规性	6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请附相关审计、巡查、检查结果做参考)	1. 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发生调整的,且按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2. 项目(专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酌情扣分,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重大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固定资产实物未贴标识卡,实物账系统未列明实物存放地点,2018年至2019年两年未进行过固定资产盘点清查、核实,对存在报损、报废未及时提出书面申请	6	5
	资产管理	项目管理	10	项目实施程序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环节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 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2分;主要依据提供材料及以上评分要点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5	5
项目监督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专项工作经费和部门主管的省、市、县专项资金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作为评分依据。	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5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对项目实施的有力,出现项目进度缓慢、实施效果不理想等情况的,酌情扣分。		5	5	
资产管理		7	资产管理规范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按照以下评价要点和分值,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制度; 1分。 2. 是否存在未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如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明确指出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1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相关收入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 1分。 4. 资产账与财务报表是否相符的, 1分(依据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和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评价)。	国有资产管理系统不规范,扣1分	4	3	

整体绩效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员会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分数	绩效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名称	权重(%)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监督情况	10	7	信息公开	3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相关数据评价）。	固定资产利用率=（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使用率高于95%（含）的得3分，90%（含）—95%的得1分，低于90%的得0分。		3	3
				3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发布有关规定在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相关预算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2019年省、市财政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的，得3分；2. 2019年省、市财政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2分；3. 2019年省、市财政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存在问题，但已完成整改的，得1分；4. 2019年省、市财政预算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发现问题，截至2020年6月底仍有未整改事项的，得0分。		3	3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是否与批复一致。	1. 按规定内容、在限定时间和范围内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2分；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3. 按规定内容、在限定时间和范围内公开的，但公开内容不够规范、完整、真实、准确的，得1分；4.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5.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已按规定公开披露相关信息，不扣分	0	2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绩效自评规定在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自评材料，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公开的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	1. 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得2分；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4.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2	2
				1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酌情扣分。		1	1
预算执行效益	30	4	经济性	1	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计0分。		1	1
				1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遗漏或不完整；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真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得1分，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得1分，不符合的酌情扣分。	基本户阶段性重点项目预期效果、指标数、产生效果佐证材料不齐全，扣2分	1	0.8
				4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批复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请注明计算过程，并说明预算调整依据及情况）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4	4

整体绩效指标评分表

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湛江市委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分数	绩效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	5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点工作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完成率主要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关于重点任务的考核数据计分（包括市委督查和政府督查两部分，取最终考核得分而非部门自评分），如按100分折算市委督查得分95分、政府督查得分90分，则本项指标得分=（0.95+0.9）/2*5分=4.625分4.63分。		4.52	4.52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	4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本指标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两部分，分值各占2分，其中项目绩效目标主要选取按要求申报绩效目标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绩效目标中已实现目标数/计划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分值。		4	4
		项目完成及时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2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预算安排项目数×2。		2	2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10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的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效益进行评价： 1.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基本户阶段性重点项目预期效果、指标数、产生效果佐证材料不齐全，扣2分	10	8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重视程度。	1.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的时限内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2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	部门提供依据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群众满意度考核结果或者年度市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计分。	满意度大于95%	2.85	2.85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察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责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6分，减分后总分不能低于0分。		3	3

注：上述指标的数据来源优先从部门单位的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账册（表）或市财政部门掌握的数据中获取。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证书序号: 0001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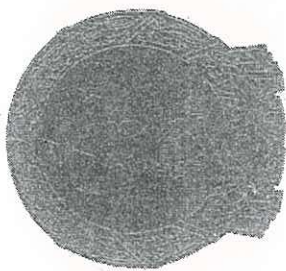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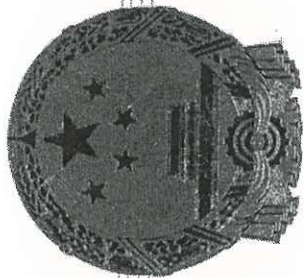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8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98〕160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8日 (转制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 00036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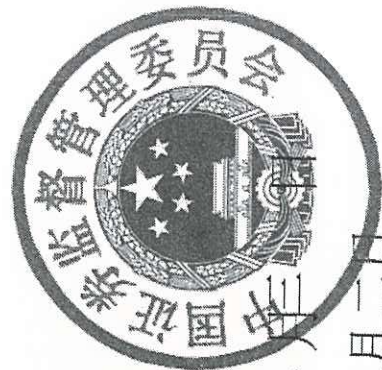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晓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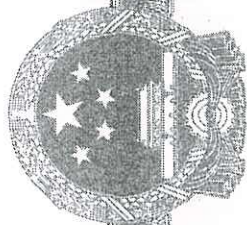


证书号: 32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086242261L

证照编号: 06000000202004240118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管信息。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7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27日 至 2033年12月26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张健, 张晓荣, 耿磊, 巢序, 沈佳云, 朱清滨, 杨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 年 04 月 24 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